

(二)學習節數分配一覽表(上、下學期如節數分配不同請呈現兩個表)(新課綱)(表四)

學習領域		年級		
		七	八	九
部定課程節數		29	29	29
語文	國語文(5)	5	5	
	英語(3)	3	3	
數學(4)		4	4	
自然科學 (3)	生物	3		
	理化		3	
	地科			
社會 (3)	歷史	1	1	
	地理	1	1	
	公民	1	1	
健康與體育 (3)	健康教育	1	1	
	體育	2	2	
藝術 (3)	音樂	1	1	
	視覺藝術	1	1	
	表演藝術	1	1	
科技 (2)	資訊科技	1	1	
	生活科技	1	1	
綜合活動 (3)	-家政	1	1	
	-輔導	1	1	
	-童軍	1	1	
領域學習總節數(A)		29	29	
校訂課程類型/科目/總節數		3-6	3-6	3-6
統整性探究課程 主題/專題/議題	文史踏查	1		
	說文解密	1		
	戀海風情		1	
	科學探究		1	
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	社團	2	2	
特殊需求領域課程				
其他(自行增列)	班週會	2	2	
彈性學習課程總節數(B)		6	6	
每週學習 總節數	綱要規定節數	32-35	32-35	32-35

(A+B)	學校實際節數	35	35	
-------	--------	----	----	--

註 1：有關學生在校作息及各項非學習節數之活動，如教育實驗課程、自主學習(自習)等之節數請無須列入本表中。

註 2：領域學習依分科列出節數，若合科則依實列出。

註 3：彈性學習課程分配：請填科目。

註 4：領域內跨科或跨領域整合開課，需列出上、下學期節數總表。

註 5：跨學期彈性開課須說明，領域學習總節數仍應符合規定。

註 6：特殊需求領域課程需填寫開設節數，但不計在彈性學習課程總節數內。

(美術類)藝術才能班學習節數分配一覽表(上、下學期如節數分配不同請呈現兩個表)(新課綱)(表四-1)

學習領域		年級	七	八	九
部定課程節數			30-33	30-33	
語文	國語文		5	5	
	英語		3	3	
數學			4	4	
自然科學	生物		3		
	理化			3	
	地科				
社會	歷史		1	1	
	地理		1	1	
	公民		1	1	
健康與體育	健康教育		1	1	
	體育		2	2	
藝術	音樂				
	視覺藝術				
	表演藝術		1	1	
科技	資訊科技		1	1	
	生活科技		1	1	
綜合活動	-家政		1	1	
	-輔導		1	1	
	-童軍		1	1	
藝術才能專長領域			6	6	
領域學習總節數(A)			33	33	
校訂課程類型/科目/總節數			2-5	2-5	
特殊需求(藝術才能專長)領域課程	素描		1	1	
統整性探究課程 主題/專題/議題					
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					
其他(自行增列)	班週會		1	1	
彈性學習課程總節數(B)			2	2	
每週學習 總節數 (A+B)	綱要規定節數		32-35	32-35	
	學校實際節數		35	35	

- 註 1：每班各學習階段各領域/科目均應安排學習節數。
- 註 2：藝術才能班於藝術領域/科目之安排應視所開設班別選擇不同藝術內容/科目開設，並由相關藝術專長教師授課。
- 註 3：課程規劃不得超過學習總節數 35 節。
- 註 4：藝術才能班課程之規劃，依據不同藝術類別班級，應依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藝術才能班課程實施規範」辦理。

(音樂類)藝術才能班學習節數分配一覽表(上、下學期如節數分配不同請呈現兩個表)(新課綱)(表四-1)

學習領域		年級	七	八	九
		部定課程節數			
語文	國語文	5			
	英語	3			
數學		4			
自然科學	生物	3			
	理化				
	地科				
社會	歷史	1			
	地理	1			
	公民	1			
健康與體育	健康教育	1			
	體育	2			
藝術	音樂				
	視覺藝術	1			
	表演藝術				
科技	資訊科技	1			
	生活科技	1			
綜合活動	-家政	1			
	-輔導	1			
	-童軍	1			
藝術才能專長領域		6			
領域學習總節數(A)		33			
校訂課程類型/科目/總節數		2-4			
特殊需求(藝術才能專長)領域課程		2			
統整性探究課程主題/專題/議題					
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					
其他(自行增列)					
彈性學習課程總節數(B)		2			
每週學習總節數(A+B)	綱要規定節數	32-35			
	學校實際節數	35			

註 1：每班各學習階段各領域/科目均應安排學習節數。

- 註 2：藝術才能班於藝術領域/科目之安排應視所開設班別選擇不同藝術內容/科目開設，並由相關藝術專長教師授課。
- 註 3：課程規劃不得超過學習總節數 35 節。
- 註 4：藝術才能班課程之規劃，依據不同藝術類別班級，應依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藝術才能班課程實施規範」辦理。

(三)學習節數分配一覽表(上、下學期如節數分配不同請呈現兩個表)(九年一貫)(表五)

學習領域		年級		
		七	八	九
語文	國語文			5
	英語			4
數學				4
自然與生活科技	生物			
	理化			2
	地科			1
	生活科技			1
社會	地理			2
	歷史			1
	公民			1
健康與體育	健康教育			1
	體育			2
藝術與人文	音樂			1
	視覺藝術			1
	表演藝術			1
綜合活動	童軍			1
	家政			1
	輔導			1
領域學習節數 合計(A)	綱要規定節數	28	28	30
	學校實際節數			30
彈性學習節數(B)	綱要規定節數	4-6	4-6	3-5
	學校實際節數			4
每週學習總節數 (A+B)	綱要規定節數	32-34	32-34	33-35
	學校實際節數			34

(五) 身障類/資優類資源班、巡迴輔導學生學習節數分配一覽表 (表七)

域名稱		組別	節數	學生名單	人數	抽離/外加/ 入班合作教學	授課教師
國語文	七	5	潘 00、李 00、鄭 00、方 00	4 人	抽離	代理教師	
	八	5	張 00、黃 00、戴 00、廖 00、 呂 00、黃 00、潘 00、李 00	8 人	抽離	吳麗娟	
	九	5	黃 00、馬 00、陳 00、黃 00、 涂 00、李 00、侯 00	7 人	抽離	吳麗娟	
英語文	七	3	潘 00、李 00、鄭 00、方 00	4 人	抽離	代理教師	
	八 A	3	張 00、黃 00、戴 00、廖 00、 王 00、呂 00、黃 00	7 人	抽離	代理教師	
	八 B	3	洪 00、黃 00、許 00、潘 00、 李 00	5 人	抽離	代理教師	
	九	3	黃 00、馬 00、陳 00、黃 00、 涂 00、李 00、侯 00	7 人	抽離	代理教師	
數學	七	4	潘 00、李 00、鄭 00、方 00	4 人	抽離	邱惠姿	
	八 A	4	張 00、黃 00、戴 00、廖 00、 王 00、呂 00、黃 00	7 人	抽離	邱惠姿	
	八 B	4	洪 00、黃 00、許 00、潘 00、 李 00	5 人	抽離	邱惠姿	
	九	4	黃 00、馬 00、陳 00、黃 00、 涂 00、李 00、侯 00	7 人	抽離	邱惠姿	
特殊 需求 領域 課程	社會 技巧	1	侯 00、潘 00、呂 00	3 人	外加	代理教師	